附件2：

湖州学院因私出国（境）审批表

（其它人员用表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政治面貌 |  | 联系方式（长短号） |  |
| 单位/部门及职务 |  | 职称 |  |
| 证件类型 | £普通护照 □往来港澳通行证 □往来台湾通行证 |
| 申请事由 | 出行时间 |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（为期 天） |
| 出国（境）事由 |  |
| 前往国家（地区）（含过境地点） |  |
| 同行人员 | □父母 □配偶 □子女 □其他（ ） |
| 费用是否自理 | □是 □否（请注明资助方： ） |
|  本人承诺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学校规定办理、使用因私出国（境）证照，回国（境）10日内将证照交学校集中保管。 本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1.已进行行前谈话；2.党组织关系保留在本学院（部门）；3.能够做到每半年谈话一次（如出行半年以上）；其他： 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审批意见 | 纪检机关意见 | 组织部意见 |
|  负责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  负责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
（本表一式两份，单页打印）